

杭州市建筑节能协调小组办公室

杭建节能办〔2018〕5号

关于总结上报 2018 年度全市绿色建筑与建设科技发展亮点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市）住建局，大江东产业集聚区、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2018 年，全市绿色建筑与建设科技发展工作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和市建筑节能协调小组办公室中心工作，坚持改革创新，克难攻坚，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显著成效，圆满完成年度各项目标任务，为全市城乡建设事业做出了积极贡献。为激励全市广大绿色建筑与建设科技发展工作者的工作积极性，进一步推进我市绿色建筑与建设科技工作持续健康发展，经研究，决定对全市绿色建筑与建设科技发展工作进行总结表彰，请各单位对 2018 年度绿色建筑与建设科技发展亮点工作进行总结，并在此基础上推荐上报成绩显著单位和个人，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范围和名额

（一）2018 年度杭州市绿色建筑与建设科技工作成绩显著单位和个人

1、市和各区、县(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所属业务处、科(室)、建管站、质监站等单位及相关管理人员,由各区、县(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推荐上报:

(1) 成绩显著单位: 各区县各推荐 3 个;

(2) 成绩显著个人: 各区县各推荐 3 名; 市建委科技处、设计处、市场处、工程处、计财处、办公室、宣传处、采购中心、建管站、质安监总站各推荐 1 名。

2、设计、节能评估、建设等企事业单位及个人,由各区、县(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推荐上报:

(1) 成绩显著单位: 各区县推荐设计、能评、建设先进单位各 1 个;

(2) 成绩显著个人: 各区县推荐设计、能评、建设先进个人各 1 名。

（二）2018 年度“杭州市优秀绿色建筑”

名额根据 2018 年获得二、三星级绿色建筑设计、运营评价标识的实际情况确定,由各区、县(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推荐上报。

（三）2018 年度“杭州市建设科技优秀成果”

名额根据 2018 年获得国家级建设科技科研、省市(建设)科技进步奖实际情况确定,由各区、县(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推荐上报。

二、推荐条件

（一）成绩显著单位条件

1. 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模范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

2. 领导班子团结协作、作风民主、决策科学、勤政廉政，密切联系群众，有较强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3.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改革创新，克难攻坚，圆满完成上级部门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在推进绿色建筑与建设科技发展中有效举措和突出成绩，具有先进性、典型性和代表性；

4. 近两年内未发生违法违纪行为。

（二）成绩显著个人条件

1. 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模范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

2. 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诚实守信，爱岗敬业，无私奉献，勤奋学习，开拓创新，奋发进取，在群众中有良好口碑；

3. 积极推动绿色建筑与建设科技事业发展；在圆满完成绿色建筑与建设科技年度各项目标任务中作出突出贡献；或具有较高的专业技术水平，在引领和推动绿色建筑与建设科技事业发展中发挥骨干作用并取得突出成绩。

4. 近两年内未发生违法违纪行为。

(三) 优秀绿色建筑条件

2018 年获得二、三星级绿色建筑设计或运营评价标识的建筑。

(四) 建设科技优秀成果条件

2018 年获得国家级建设科技科研、省市（建设）科技进步奖的成果（含论文、课题、专利、工程项目等）。

三、推荐程序及要求

1. 请各区、县（市）住建局严格按照名额分配表（见附件 1），做好本辖区成绩显著单位、成绩显著个人、优秀绿色建筑、建设科技优秀成果的推荐上报工作。

2. 被推荐上报的成绩显著单位和个人要认真填写《2018 年度杭州市绿色建筑与建设科技发展工作成绩显著单位/个人申报表》（见附件 2），成绩显著单位由其主管部门签署意见，成绩显著个人由所在单位签署意见，报各区、县（市）住建局汇总。各区、县（市）住建局于 11 月 30 日前将申报表（附件 2）和汇总表（附件 3）报市建委建筑节能与科技管理处，同时电子版发至指定邮箱。逾期未报视为自动放弃名额。

3. 我办将对推荐上报的成绩显著单位、成绩显著个人、优秀绿色建筑、建设科技优秀成果进行审定并发文通报，并在 2018 年度杭州市绿色建筑与建设科技发展大会上进行表彰。

联系人：蒋寅生、陈艳萍，联系电话：87021556、88187253，
传真：0571-87066617，电子邮箱：240418120@qq.com。

- 附件：1、2018 年度杭州市绿色建筑与建设科技发展工作成绩显著单位/个人名额分配表
- 2、2018 年度杭州市绿色建筑与建设科技发展工作成绩显著单位/个人/优秀建筑/优秀成果申报表
3. 2018 年度杭州市绿色建筑与建设科技发展工作成绩显著单位/个人推荐名单汇总表

杭州市建筑节能协调小组办公室

2018 年 11 月 16 日



附件：1

2018 年度杭州市绿色建筑与建设科技发展工作成绩显著 单位/个人名额分配表

序号	区县市（单位）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设计、能评、建设等企事业单位		优秀绿色建筑	建设科技 优秀成果
		成绩显著单位	成绩显著个人	成绩显著单位	成绩显著个人		
1	上城区	3	3	3	3		
2	下城区	3	3	3	3		
3	江干区	3	3	3	3		
4	拱墅区	3	3	3	3		
5	西湖区	3	3	3	3		
6	滨江区	3	3	3	3		
7	萧山区	3	3	3	3		
8	余杭区	3	3	3	3		
9	富阳区	3	3	3	3		
10	临安区	3	3	3	3		

由各区、县（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根据2018年获得国家级绿色建筑评价标识的实际运营情况确定，名额不限。

由各区、县（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根据2018年获得省部级科技进步奖实际情况确定，名额不限。

序号	区县市(单位)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设计、能评、建设等企事业单位		优秀绿色建筑	建设科技 优秀成果
		成绩显著单位	成绩显著个人	成绩显著单位	成绩显著个人		
11	大江东	3	3	3	3		
12	经济技术开发区	3	3	3	3		
13	建德市	3	3	3	3		
14	桐庐县	3	3	3	3		
15	淳安县	3	3	3	3		
16	市建委科技处	--	1	--	--	--	--
17	市建委设计处	--	1	--	--	--	--
18	市建委市场处	--	1	--	--	--	--
19	市建委工程处	--	1	--	--	--	--
20	市建委计财处	--	1	--	--	--	--
21	市建委办公室	--	1	--	--	--	--
22	市建委宣传处	--	1	--	--	--	--
23	市材料采购中心	--	1	--	--	--	--
24	市建管站	--	1	--	--	--	--
25	市质安监总站	--	1	--	--	--	--
合计		45	55	45	45	--	--

附件：2

2018 年度杭州市绿色建筑与建设科技发展工作 成绩显著单位/优秀建筑/优秀成果申报表

____区、县（市）

1 申报先进 类别	成绩显著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绿色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科技优秀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能评、建设企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标识 <input type="checkbox"/> 运行标识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 <input type="checkbox"/> 市级 <input type="checkbox"/>
2 申报单位 (项目)名称			
3 单位(项目) 地址		4 单位(项目) 负责人	
5 主要业绩 (项目亮点)			
6 主管单位 意见			

(章)
年 月 日

备注：主要业绩（项目亮点）写不下可另附纸写。

2018 年度杭州市绿色建筑与建设科技发展工作 成绩显著个人申报表

_____ 区、县（市）

1 单位类别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能评、建设企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2 申报人姓名		3 性别		4 出生年月
5 政治面貌		6 职务/职称		
7 工作单位				
主要业绩（项目亮点）				
6 所在单位意见				
	（章）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备注：工作业绩写不下可另附纸写。

